

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LDNZB-2023-027）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通化市

一、招标条件

本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3 万元，招标人为通化高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张家大桥改造(含人行道拆除重做、更换桥栏杆、更换变形缝)，雪花路西侧无名桥改造(桥面铺装、更换桥栏杆、增设景观造型)；张家路道路维修工程(张家转盘至张家涵洞道路破损修复)410m²；鹤大线公路入滨江北路匝道改造长 141.426m，宽度 14m，2.5m 人行道，加平交道口共计 3026m²；前程路改造长 660m，宽 9.5m，共计 6261m²，人行道改造长 210m，宽 2.3m，共计 480m²；雪花路、双丰路路边石更换 6600m；雪花路跨哈泥河桥两侧地块绿化(共四处)5000m²，张家路口广场绿化 7340m²，张家转盘西侧地块绿化 3939m²，张家前程路西侧地块绿化 1340m²，新建六合盛广场绿化 4856m²；改造张家路口广场 1256m²，改造六合盛广场 800m²；污水部分：自安路污水管线新建(含破路及修复) DN300 钢筋混凝土二级承插管 66m，DN500 钢筋混凝土二级承插管 142.8m；文化墙项目：医药高新区零公里景墙装饰 100m，开发区道路文化墙装饰 68m；路灯部分：西区(湾湾川)新建路灯(太阳能)104 盏，东区(零公里)更换路灯 51 盏，北区更换路灯 57 盏，翻修路灯 135 盏，长胜新建路灯 10 盏。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2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0 年至今）至少有一项类似项目监理业绩。投标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的认定：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业绩认定，应当采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

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工程项目信息中的业绩。在省域外的业绩认定，必须是通过互联网且不需任何权限即可在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得到，其他网站查询的业绩不予认定，而且查询到的数据应能满足招标项目的要求，类似项目业绩以完成时间为准。

3 监理人员基本要求应满足：

项目总监：总监理工程师 1 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中级及以上职称。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应符合吉建消【2020】9 号文件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或提供相关专业职称证书；监理员提供大专及以上施工管理相关专业学历证明和企业对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可查；项目组成人员必须全员履约进场。

4 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 2022 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 年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执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吉建质〔2014〕9 号）文件要求，信用评价为 D 级监理企业暂停其承接新的监理业务。

7 投标人应有良好的信誉：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未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在近三年（2020 年至今）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9 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3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已在通化市平台办理过 CA 的交易主体，CA 未到期限的，在办理一体化平台业务时，无需重新办理，只需在一体化平台上进行绑定激活或携带 CA 锁到任一试运行平台及场所办理一体化平台进行绑定激活即可使用。拟新办 CA 的交易主体，可在任一试运行平台及场所办理一体化平台 CA，使用方式同上。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431-82752720、0435-3295811。招投标交易主体及有关方面登录完善主体信息后再登录开展交易活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新站广场步行街）二楼一开标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新站广场步行街）二楼一开标室

七、其他

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JLDNZB-2023-027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已由通化医药高新区发展和改革局以通高新的发改字[2023]85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通化高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拟申请省级补助资金及地方财政配套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通化医药高新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监理）

2.2 项目编号：JLDNZB-2023-027

2.3 项目的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张家大桥改造（含人行道拆除重做、更换桥栏杆、更换变形缝），雪花路西侧无名桥改造（桥

面铺装、更换桥栏杆、增设景观造型);

张家路道路维修工程(张家转盘至张家涵洞道路破损修复)410m²; 鹤大线公路入滨江北匝道改造长 141.426m, 宽度 14m, 2.5m 人行道, 加平交道口共计 3026m²; 前程路改造长 660m, 宽 9.5m, 共计 6261m², 人行道改造长 210m, 宽 2.3m, 共计 480m²; 雪花路、双丰路路边石更换 6600m;

雪花路跨哈泥河桥两侧地块绿化(共四处)5000m², 张家路口广场绿化 7340m², 张家转盘西侧地块绿化 3939m², 张家前程路西侧地块绿化 1340m², 新建六合盛广场绿化 4856m²; 改造张家路口广场 1256m², 改造六合盛广场 800m²;

污水部分: 自安路污水管线新建(含破路及修复) DN300 钢筋混凝土二级承插管 66m, DN500 钢筋混凝土二级承插管 142.8m;

文化墙项目: 医药高新区零公里景墙装饰 100m, 开发区道路文化墙装饰 68m;

路灯部分: 西区(湾湾川)新建路灯(太阳能)104 盏, 东区(零公里)更换路灯 51 盏, 北区更换路灯 57 盏, 翻修路灯 135 盏, 长胜新建路灯 10 盏。

2.4 建设地点: 通化医药高新区。

2.5 监理工作范围和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阶段、竣工资料整理及备案阶段、竣工结算和决算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保修期阶段、审计阶段(如有)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2.6 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质量保修期结束止(如果施工

工期延长, 则监理服务期相应顺延, 但监理费不再增加)。

2.7 计划工期: 2023 年 8 月 20 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

2.8 监理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吉林省地方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实施细则》。

3、投标人资质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效的营业执照,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0 年至今)至少有一项类似项目监理业绩。投标企业及总监理工师类似业绩的认定: 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业绩认定, 应当采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

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工程项目信息中的业绩。在省域外的业绩认定，必须是通过互联网且不需任何权限即可在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得到，其他网站查询的业绩不予认定，而且查询到的数据应能满足招标项目的要求，类似项目业绩以完成时间为准。

3.3 监理人员基本要求应满足：

项目总监：总监理工程师 1 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中级及以上职称。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应符合吉建消【2020】9 号文件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或提供相关专业职称证书；监理员提供大专及以上施工管理相关专业学历证明和企业对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可查；项目组成人员必须全员履约进场。

3.4 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 2022 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 年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执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吉建质〔2014〕9 号）文件要求，信用评价为 D 级监理企业暂停其承接新的监理业务。

3.7 投标人应有良好的信誉：

- (1)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2)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 在近三年（2020 年至今）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9 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 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8 月 3 日 16 时 30 分，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站下载招标文件，否则投标无效。
- 4.2 已在通化市平台办理过 CA 的交易主体，CA 未到期限的，在办理一体化平台业务时，无需重新办理，只需在一体化平台上进行绑定激活或携带 CA 锁到任一试运行平台及场所办理一体化平台进行绑定激活即可使用。拟新办 CA 的交易主体，可在任一试运行平台及场所办理一体化平台 CA，使用方式同上。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431-82752720、0435-3295811。招投标交易主体及有关方面登录完善主体信息后再登录开展交易活动。
- 4.3 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 4.4 招标文件的澄清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已告知了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且投标人也已经收到并明确了该澄清文件的内容。投标人须主动阅知，以免错过信息影响投标。

5、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新站广场步行街）二楼一开标室。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传至吉林省一体化交易平台系统。并将纸质投标文件递交至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新站广场步行街）二楼一开标室。
- 5.2 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5.3 开标形式：本次开标会议将通过视频直播的形式进行。各投标人提前下载“QQ”应用程序，并于开标前 30 分钟内（不可提前加入）加入 QQ 群 904527775（开标直播 QQ 工作群组）。加入后将群昵称改为投标人名称，投标人未参加视频开标会议的，或未完全参加视频开标会议全过程的，视为认同开标会议结果。

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将采用远程解密的方式。开标前，投标人应在准备解密的电脑端提前安装好 CA 驱动并且能正常登录系统。开标时准时签到，等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公布投标人名单后，选择对应的项目，进入“开标远程解密”菜单，按照开标会议主持人的指令，选择对应的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成功解密后状态会显示“已解密”（开标前及开评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单前，不要提前进行远程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

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网络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其投标无效。现场参加开标人员：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监督人、行业监管部门代表，投标人在网上同步收看开标直播，直至开标结束。

5.4. 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时，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5.5.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6、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步推送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通化高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通化市通化开发区经开环路 1-1 号 A5 楼 205 室

联系人：贾航

联系电话：0435-3656606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东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通化市康明路 234 号

联系人：包喜云/高晓东

联系电话：0435-3287001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处

联系人：关晓岑

联系电话：0435-3650805

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通化高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通化市通化开发区经开环路 1-1 号 A5 楼 205 室

联系人：贾航

电 话：0435-36566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东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康明路 234 号

联系人：包喜云/高晓东

电 话：328700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晓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吉林东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